

# 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娄烦分局

##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以及市生态环境局的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制度，对照政务公开基本信息和生态环境领域信息公开要求，围绕我县生态文明建设、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等环保重点工作，以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有力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将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一年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在实处，让人民群众了解到环保的工作，参与环保的决策，监督企业履行环保义务和环保有关单位依法行政，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在实处，我局加强组织领导，由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收集、整理、报送等工作，各科室负责提供信息等资料，保障政务公开和信息报送工作的落实。通过平台主动公开环保信息 21 条。（其中：行政许可 7 条，行政处罚 14 条）同时按照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要求，及时更新发布了环保信息工作内容。

（二）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想要了解的事项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加大公开力度，对信息

公开内容、形式、制度等作了进一步明确。全面加强了对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发展规划等内容的公开力度。针对生态环境工作点多、线长、面广和群众关注度高的特点，围绕绿色发展、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推进重点环保项目建设等生态环境重点工作作为信息报送的着力点，坚持以业务开展带动信息公开，加大生态环境领域信息和政策的发布频次，及时处理回复公开环境类举报投诉问题。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日常监测和自我排查问题中发现，我局作为生态环境保护业务单位，一线的工作人员往往重业务轻宣传，与信息员对接不充分，导致信息不对称。

2025年，我局将找准弱项、补齐短板，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结合自身实际精心谋划、担当作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2024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娄烦分局

2025年1月6日